

贵德县财政局文件

贵政财〔2021〕104号

贵德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0 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 2021 年县级项目绩效目标中期督导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推进项目支出资金全程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绩效理念，按照“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根据年初制定《贵德县财政局 2021 年财政监督评价工作方案》（贵政财[2021]41 号），开展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其中绩效评价了 8 个单位的 9 个项目，资金为 4881.23 万元；绩效目标中期督导检查抽取 20 个单位的 2021 年度 20 个县级项目资金 1332.83 万元。目前已完成评价和中期督导检查工作，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2020 年度重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情况

2020 年度的重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了 8 个单位的 9 个项目，资金为 4881.23 万元。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业务”、“财务”两个维度和项目设立、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多个方面对进行了综合评价。经评价项目绩效结果在“一般”及以上，在项目管理及财务管理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一）贵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0 年政府购买托养中心综合服务经费

1、项目实施水平管理方面：贵德县残疾人联合会对服务机构的服务情况进行了评估，但评估结果未与服务费的支付、管理机构的聘用与解聘相关联，未起到监督考核的作用。未对服务机构 2020 年度的服务情况进行综合评估。

2、项目产出方面：未及时对服务机构 2020 年的服务进行评估。

3、项目效益方面：社会公众对项目的整体认知度不高，托养中心入住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后续整体发展规划工作有待进一步细化和明确。

建议进一步细化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便于资金考核。进一步加强对托养中心的监督管理工作，做到评价考核与服务费的支付、服务机构的合作关系存续相结合，督促服务机构提高服务水平、增强残疾人及其家庭与托养中心的互动与联系，从而提高

服务机构服务水平和托养中心的入住率。

（二）贵德县统计局 2020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补助经费

1、项目管理方面：普查人员多为临时抽调人员，人事考勤由原单位负责，未形成汇总的考勤记录表。人口普查前期宣传效果一般，未能营造良好的普查环境，在普查过程中出现被普查人员对普查工作不了解、不配合的情形。

2、项目产出方面：普查工作档案基本能按《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相关规定进行管理，但仍存在归档不规范的情形。

3、项目绩效方面：社会满意度调查未形成调查报告，被普查人员对普查工作满意度低，入户普查时配合度低，影响普查工作的整体效率和普查数据的质量。

建议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细化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便于资金考核。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力度与深度，增强社会公众对统计工作的了解，提高公众对政府工作的配合度。在做好工作计划的情况下要加强对现有制度的执行监督，对执行出现的偏差要及时发现，及时纠正。对执行不到位的、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要加强奖惩机制，保障项目按计划顺利实施。在项目结束后及时总结，形成总结报告，为以后的工作提供参考资料。

（三）贵德县卫生健康局 2020 年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特殊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1、项目组织管理方面：未按照青财工字〔2020〕1246 号文

件要求，制定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相关方案及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建议针对应急物资的储备、轮换、补充、处置等方面出台相应的管理办法或制度。

2、项目产出方面：未完成应急物资分级储备体系和应急物资滚动轮换体系建设；未完成应急物资动态的数据库建设；未针对项目完成情况开展有效的年度自检工作。

3、项目效益方面：应急物资尚未使用，未进行有效的调配和轮换。

4、财务管理方面：未制定发布关于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特殊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建议根据《贵德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贵政财〔2018〕62号）文件要求，预算执行部门应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并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进行绩效自评的要求，加强项目完成情况的年度自检工作。

进一步提高项目组织实施水平。完善并出台针对应急物资的储备、轮换、补充、处置等方面出台相应的管理办法或制度；按要求完善并发布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特殊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的管理办法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进一步提高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完善应急物资分级储备分级储备体系和应急物资滚动轮换体系建设和动态数据库的建设，实现应急物资动态化管理，逐步，提高政府应对疫情和重大传染病的应急防治能力和产能转换能力，提高公众对政府部门的公信

力和服务满意度。

（四）贵德县人民医院 2020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1、项目产出方面：医院经营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主要体现在提高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降低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比例。

2、项目效益方面：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人次数量的比例。

建议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根据资金下拨文件要求制定符合自身实际情况的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进一步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造，提高管理水平，合理增加经营收入，提高费用控制能力，提高医院整体的经营效率。进一步提高医院的综合服务水平，在提高医疗服务水平的同时增强服务意识，加强医患交流，尽可能为患者提供人性化服务和人文关怀，提高患者就医满意度。为医院长期健康发展做好基础工作。

（五）贵德县水利局 2020 年水利项目省级债券资金

1、组织管理方面：马什格羊水库灌区工程建设局虽同相关部门积极协调工程建设资金，但效果甚微，导致项目实际进度未达到预定目标；档案管理信息化程度低，未形成完整的电子化档案；安全生产管理有待加强。

2、目标完成程度方面：年度资金计划完成，马什格羊水库灌区工程整体建设进度未达到工程整体规划进度；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未对第三方的技术测绘结果进行有效验收。

3、社会效益方面：未主动对满意度进行调查。

建议根据《贵德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贵政财〔2018〕62号）文件要求，预算执行部门应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并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进行绩效自评。积极协调马什格羊水库灌区工程建设资金，加快推进工程的建设进度，争取按期完成工程建设。加强项目验收流程管理，提高项目验收质量。提高档案管理信息化程度，形成完整的电子化档案。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项目安全实施。增强主动服务意识，做好受益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为马什格羊水库灌区工程如期投入使用，贵德县水利局长期健康发展、惠泽贵德县民众做好坚实的基础工作。

（六）贵德县社会保险服务局 2020 年全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1、项目组织实施方面：贵德县医疗保障局由于成立时间较短，内部职责权限及工作内容有待进一步明确。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2、项目效益方面：贵德县社会保险服务局对社会公众及医疗机构满意度开展了市场调研，社会公众满意度出现两极分现象，满意度综合评分较低。

建议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加强绩效自评工作管理，提高绩效自评质量。进一步完善贵德县社会保险服务局内部职责权限及工作范围划分，加强队伍建设。在项目结束后及时总结，形成总结报告，为以后的工作提供参考资料。做好城乡医疗保险的政策宣讲工作，加强公众认知，提高公众满意度。

（七）贵德县乡村振兴局 2020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绩效目标设置方面：绩效目标为项目执行的总体目标，并非 2020 年度能够实现的目标，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

2、项目组织管理方面：

（1）对专项扶贫资金用途的政策理解不到位，专项扶贫资金初步计划用途不合规。2020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有 288.00 万元属于专项扶贫资金，贵德县乡村振兴局申请用于“由县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债的扶贫产业金融贷款担保风险金”，该用途不属于专项扶贫项目。经省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不妥之后及时整改，将该资金调整至扶贫孵化车间项目。

（2）未监督指导村集体合理利用光伏项目收益资金，未监督指导建立调动贫困群众内生动力的相关机制。

3、项目产出方面：扶贫车间建设项目总投资 2,050.99 万元，2020 年度投入资金 288.00 万元，购置了扶贫车间厂房 3 间，截止审计日，只有四家企业入驻，形成就业岗位 60 个，未达到绩

效目标设定的扶持带动扶贫搬迁定居户 735 户,异地搬迁户 2961 人的绩效目标(目标项目为总体目标,未细化制定年度目标)。

4、项目绩效方面:截止审计日,扶贫车间仍未全面建成,入驻企业较少,安置的就业人数较少,带动贫困户脱贫效果不明显,社会效益一般;贵德县乡村振兴局未针对扶贫车间项目制定可持续发展的方案或措施。

5、财务管理方面:贵德县乡村振兴局未提供财务相关制度;财务凭证未及时整理装订。

建议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根据项目的整体规划和总体目标,细化制定合理、可执行、可考核的的年度目标。加强国家、省、州、县等扶贫资金文件及相关政策学习,根据资金下达文件制定合理的资金计划,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管理办法,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单位业务、财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明确部门、岗位的工作职能,各部门权责分明,日常工作有据可依,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及工作质量。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支出之后的监督检查工作,根据《贵德县扶贫产业项目后续管理制度》文件要求,定期对项目后续管理实施监管。

(八) 贵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1、2020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专项经费

(1) 项目管理方面:未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项目管理办法。建立了扶贫项目库和扶持企业档案库,但未形成良好的扶

贫项目评选体系。

(2) 项目产出方面：截止审计日，只完成 4 个村集体的建设、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仅 1547 人，均未完成既定目标；未制定项目资金检查和成果跟踪问效制度。

(3) 项目效益方面：项目实施后，对当地产业结构起的优化作用和带动当地贫困户脱贫效果不显著。

(4) 财务管理方面：村集体建成后，未及时安排竣工决算，未及时办理移交手续。

建议进一步加强内控建设，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适用于本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扶贫项目评选机制，积极探索建立项目资金检查和成果跟踪问效制度，确保所扶持项目能够健康、可持续发展；加快完成村集体的建设和移交，以便更好地优化当地的产业结构，带动更多的贫困户脱贫，实现全民共小康的国家总规划。

2、2020 年民族团结进步提质增效项目专项经费。

(1) 项目管理方面：清真寺整改项目标段一存在两个版本的工程结算书，结算金额不一致；清真寺改造项目标段一签订的是固定金额合同，目前支付的工程款已超合同金额；档案信息化程度低。

(2) 项目产出方面：清真寺改造项目标段一签订的是固定金额合同，目前支付的工程款已超合同金额，但是在年度自检工作中未及时发现并予以整改，年度自检工作的质量和效果有待进

一步提高。

(3) 财务管理方面：未对 2020 年民族团结进步提质增效项目专项经费单独建账核算，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工程完工后未及时组织工程决算。

建议进一步强化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水平。完善合同审批流程，确保所签合同条款的完整、真实、可执行性；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及时办理工程变更手续、对完工项目及时组织进行竣工决算，确保工程决算、结算数据的准确性；提高年度自检工作的质量和效果，以便及时发现问题并予以整改；继续完善档案管理，配备相应的档案存储设施，设置档案管理人员，确保档案资料的真实、完整和安全。

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按照资金下拨文件要求对专项资金单独建账，确保专款专用。

二、2021 年度县级项目中期督导检查情况

2021 年度县级项目中期督导检查共抽取了 20 个单位 20 个项目，资金为 1332.83 万元。通过检查发现问题如下：

(一) 部分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率较低，资金支出缓慢，未发挥财政资金应有的效益。截止 8 月底，单位项目支出进度缓慢，支出率还达不到 50%，个别单位支出率甚至为 0。如：中共县委党校电大学费支出率 46.9%、卫生健康局健康扶贫退出村贫困人口体检费支出率 33.1%、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务用车平台运行费支出率 12.6%、县总工会高层次人才和先进模范人物疗养经费支

出率 17.7%、县委宣传部全国文明城市及五星级文明户创建经费支出率 30.3%、县委统战部党外人士及宗教教职人员培训费支出率 30.7%、民族团结创建办民族团结基地建设项目资金支出率 4.8%、水利局人饮维修费支出率 0、县团委青年创业扶持计划贷款项目贴息资金支出率 0。

要求各单位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已设置的绩效指标值未实施或实际完成情况与指标值存在差异。

1、部分预算执行过程中明细支出超预算。其中：

(1) 文体旅游广电局黄河文化旅游节（梨花节）专项经费中宣传策划费预算 30 万元，实际支出 53.55 万元，超预算 23.55 万元；氛围营造费预算 10 万元，实际支出 14 万元，超预算 4 万元；

(2) 县人大第十八届一次会议经费中农牧民代表食宿费预算 14.5 万元，实际支出 15.89 万元，超预算 1.39 万元；

2、部分项目中存在明细支出无预算列支情况（绩效目标申报中无此项）。其中：

(1)县人大第十八届一次会议经费中无预算列支租车费 0.8 万元、无预算列支电影票费用 0.26 万元；

(2) 文体旅游广电局黄河文化旅游节（梨花节）专项经费中无预算列支招标代理费 1.8 万元、其他费用（租车费、雨衣、口罩等）3.65 万元；

(3) 县工会高层次人才和先进模范人物疗养经费无预算支出 2020 年 12 月份先进模范人物赴海口疗养费 9.36 万元；

(4) 县委宣传部全国文明城市及五星级文明户创建经费中无预算列支零就业人员工资 0.15 万元、差旅费 0.02 万元；

(5) 县委统战部党外人士及宗教教职人员培训费无预算支出培训住宿费 2.51 万元。

3、部分明细预算过大但实际支出较小，其中：

(1) 文体旅游广电局黄河文化旅游节（梨花节）专项经费中，年初预算场地搭建费用 8 万元，实际支出为 0 万元；

(2) 机关事务局公务用车平台运行经费中，年初预算汽油费 15 万元，目前实际支出 0.17 万元；维修费预算 58.7 万元，实际支出 1.49 万元。

建议根据部门主要职责、年度主要、重点工作为内容进一步完善、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的每一个环节，及时发现并纠正绩效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总之，从检查情况来看，各单位基本能按《贵德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贵政财〔2018〕62 号）文件要求，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但由于财务人员频繁调换、对有些制度学习不到位等原因，在财务支付中还存在以上所述问题，建议各单位进一步组织加强对《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的学习，提高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

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理念。强化预算管理，制定科学合理的年度目标，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要求制度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细化绩效考核指标，便于预算资金考核。各单位认真对照问题，严格整改落实，务必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前将整改落实情况形成书面报告（并附整改资料）报送至财政局监督评价股。



抄送： 档。

贵德县财政局

2021 年 11 月 4 日印发

